

第四篇

喫的意義，以及擊敗死亡

詩歌：

讀經：利十一，約六53~57，十一25，來二14~15，提後一10

- 利11:1 耶和華對摩西、亞倫說，
利11:2 你們要對以色列人說，地上一切走獸中，你們可以喫的活物乃是這些：
利11:3 凡分蹄，就是蹄裂兩瓣，並且反芻的走獸，你們都可以喫。
利11:4 但那反芻或分蹄之中不可喫的乃是這些：駱駝，因為反芻卻不分蹄，對你們就不潔淨；
利11:5 石獾，因為反芻卻不分蹄，對你們就不潔淨；
利11:6 兔子，因為反芻卻不分蹄，對你們就不潔淨；
利11:7 豬，因為分蹄，就是蹄裂兩瓣，卻不反芻，對你們就不潔淨。
利11:8 這些獸的肉，你們不可喫；牠們的屍體，你們不可觸摸，對你們都不潔淨。
利11:9 水中可喫的乃是這些：凡在水裏，無論在海裏或河裏，有鱗有鱗的，你們都可以喫。
利11:10 凡在水裏滋生的物，並在水裏的活物，無論在海裏或河裏，無鱗無鱗的，對你們都是可憎之物。
利11:11 這些對你們總是可憎之物；你們不可喫牠們的肉，牠們的屍體也當看為可憎之物。
利11:12 凡水裏無鱗無鱗的，對你們都是可憎之物。
利11:13 飛鳥中你們當看為可憎之物，不可喫的乃是這些：鷓鴣、狗頭鷓、紅頭鷓、
利11:14 鳶、隼與其類，
利11:15 烏鴉與其類，
利11:16 鴛鴦、夜鷹、海鷗、鷹與其類，
利11:17 鴟鵂、鷓鴣、貓頭鷹、
利11:18 叫鴉、鵲、禿鷲、
利11:19 鸛、鷺與其類，戴勝與蝙蝠。
利11:20 凡用四足行動，能飛的昆蟲，對你們都是可憎之物。
利11:21 只是用四足行動，能飛的昆蟲中，足上有腿，可用以在地上蹦跳的，你們還可以喫。
利11:22 其中有羣蝗與其類，螞蚱與其類，蟋蟀與其類，蚱蜢與其類，這些你們都可以喫。
利11:23 但是其他有四足，能飛的昆蟲，對你們都是可憎之物。
利11:24 這些都能使你們不潔淨；凡觸着牠們屍體的，必不潔淨到晚上。
利11:25 凡拿了屍體任何一部分的，就要洗衣服，並且不潔淨到晚上。
利11:26 凡走獸分蹄，但蹄不裂成兩瓣，也不反芻的，對你們是不潔淨的；凡觸着牠們的不潔淨。
利11:27 凡四足的走獸，用掌行走的，對你們是不潔淨的；凡觸着牠們屍體的，必不潔淨到晚上。
利11:28 拿了牠們屍體的，就要洗衣服，並且不潔淨到晚上；這些對你們是不潔淨的。
利11:29 地上的爬物對你們不潔淨的乃是這些：鼯鼠、鼯鼠、蜥蜴與其類，

- 利11:30 壁虎、避役、守宮、蛇醫、蠅蜒。
- 利11:31 這些爬物對你們都是不潔淨的；在牠們死後，凡觸着牠們的，必不潔淨到晚上。
- 利11:32 其中死了的，掉在甚麼東西上，這東西就不潔淨，無論是木器、衣服、皮子、口袋，不拘是作甚麼工用的物件，都必須放在水中，必不潔淨到晚上，到晚上纔潔淨了。
- 利11:33 若有掉在甚麼瓦器裏的，其中不拘有甚麼，就不潔淨，你們要把這瓦器打破。
- 利11:34 一切可喫的食物，沾了這瓦器中的水，就不潔淨，並且這瓦器中一切可喝的飲料，也必不潔淨。
- 利11:35 牠們的屍體，若有一部分掉在甚麼物件上，那物件就不潔淨，不拘是爐子，是鍋臺，就要打碎；那些是不潔淨的，對你們總是不潔淨。
- 利11:36 但泉源或聚水的池子，仍是潔淨的；惟有觸着那些屍體的，就不潔淨。
- 利11:37 牠們的屍體若有一部分掉在要種的子粒上，子粒仍是潔淨的；
- 利11:38 若水已經澆在子粒上，那屍體有一部分掉在上頭，這子粒對你們就不潔淨。
- 利11:39 你們可喫的走獸若是死了，有人觸着牠的屍體，必不潔淨到晚上；
- 利11:40 有人喫了那屍體，就要洗衣服，並且不潔淨到晚上；拿了那屍體的，也要洗衣服，並且不潔淨到晚上。
- 利11:41 凡地上的爬物，都是可憎之物，都不可喫。
- 利11:42 凡用肚子行走的和用四足行走的，或是有許多足的，就是一切地上的爬物，你們都不可喫，因為牠們是可憎之物。
- 利11:43 你們不可因甚麼爬物使自己成為可憎的，也不可因這些使自己不潔淨，以致染了污穢。
- 利11:44 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；所以你們要使自己分別為聖，成為聖別，因為我是聖別的。你們總不可因地上爬行的物污穢自己。
- 利11:45 我是領你們從埃及地上來的耶和華，要作你們的神；所以你們要聖別，因為我是聖別的。
- 利11:46 這是走獸、飛鳥、和水中游動的活物、並地上爬行之物的條例；
- 利11:47 要把潔淨的和不潔淨的，可喫的和不可喫的活物，都分別出來。
- 約6:53 耶穌說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你們若不喫人子的肉，不喝人子的血，就沒有生命在你們裏面。
- 約6:54 喫我肉喝我血的人，就有永遠的生命，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。
- 約6:55 我的肉是真正的食物，我的血是真正的飲料。
- 約6:56 喫我肉喝我血的人，就住在我裏面，我也住在他裏面。
- 約6:57 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着，照樣，那喫我的人，也要因我活着。
- 約11:25 耶穌對她說，我是復活，我是生命；信入我的人，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；
- 來2:14 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祂也照樣親自分於血肉之體，為要藉着死，廢除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，
- 來2:15 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受挾於奴役的人。
- 提後1:10 但如今藉着我們救主基督耶穌的顯現，纔顯明出來。祂已經把死廢掉，藉着福音將生命和不朽壞照耀出來；

壹 我們要認識利未記十一章裏喫的真正意思，就必須認識喫的意義：

利十一 (畧)

一 喫乃是接觸那在我們外面，卻能影響我們裏面的東西—1~23節：

利11:1 耶和華對摩西、亞倫說，

- 利11:2 你們要對以色列人說，地上一切走獸中，你們可以喫的活物乃是這些：
- 利11:3 凡分蹄，就是蹄裂兩瓣，並且反芻的走獸，你們都可以喫。
- 利11:4 但那反芻或分蹄之中不可喫的乃是這些：駱駝，因為反芻卻不分蹄，對你們就不潔淨；
- 利11:5 石獾，因為反芻卻不分蹄，對你們就不潔淨；
- 利11:6 兔子，因為反芻卻不分蹄，對你們就不潔淨；
- 利11:7 豬，因為分蹄，就是蹄裂兩瓣，卻不反芻，對你們就不潔淨。
- 利11:8 這些獸的肉，你們不可喫；牠們的屍體，你們不可觸摸，對你們都不潔淨。
- 利11:9 水中可喫的乃是這些：凡在水裏，無論在海裏或河裏，有鰭有鱗的，你們都可以喫。
- 利11:10 凡在水裏滋生的物，並在水裏的活物，無論在海裏或河裏，無鰭無鱗的，對你們都是可憎之物。
- 利11:11 這些對你們總是可憎之物；你們不可喫牠們的肉，牠們的屍體也當看為可憎之物。
- 利11:12 凡水裏無鰭無鱗的，對你們都是可憎之物。
- 利11:13 飛鳥中你們當看為可憎之物，不可喫的乃是這些：鷓鴣、狗頭鷓、紅頭鷓、
- 利11:14 鳶、隼與其類，
- 利11:15 烏鴉與其類，
- 利11:16 鴛鴦、夜鷹、海鷗、鷹與其類，
- 利11:17 鴟鵂、鷓鴣、貓頭鷹、
- 利11:18 叫鴉、鵲、禿鷲、
- 利11:19 鸛、鷺與其類，戴勝與蝙蝠。
- 利11:20 凡用四足行動，能飛的昆蟲，對你們都是可憎之物。
- 利11:21 只是用四足行動，能飛的昆蟲中，足上有腿，可用以在地上蹦跳的，你們還可以喫。
- 利11:22 其中有羣蝗與其類，螞蚱與其類，蟋蟀與其類，蚱蜢與其類，這些你們都可以喫。
- 利11:23 但是其他有四足，能飛的昆蟲，對你們都是可憎之物。

1 喫不僅是接觸食物，更是將食物接受到我們裏面—耶十五16。

耶15:16 耶和華萬軍之神阿，我得着你的言語，就當食物喫了；你的言語成了我心中的歡喜快樂；因我是稱為你名下的人。

2 食物一旦接受到裏面，就能在裏面消化，成為我們的構成成分，就是我們的所是，我們的構成。

3 我們都是我們所喫並消化之食物的構成；我們所消化的成了我們的構成—約六53~57。

約6:53 耶穌說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你們若不喫人子的肉，不喝人子的血，就沒有生命在你們裏面。

約6:54 喫我肉喝我血的人，就有永遠的生命，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。

約6:55 我的肉是真正的食物，我的血是真正的飲料。

約6:56 喫我肉喝我血的人，就住在我裏面，我也住在他裏面。

約6:57 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着，照樣，那喫我的人，也要因我活着。

二 喫主筵席上的餅，表徵將主接受進來，並且消化、吸收祂，使祂對我們成爲生命—50~51、57節，可十四22：

約6:50 這是從天上降下來的糧，叫人喫了就不死。

約6:51 我是從天上降下來的活糧，人若喫這糧，就必永遠活着。我所要賜的糧，就是我的肉，爲世人的生命所賜的。

約6:57 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着，照樣，那喫我的人，也要因我活着。

可14:22 他們喫的時候，耶穌拿起餅來，祝福了，就擘開，遞給他們說，你們拿去，這是我的身體。

1 喫主筵席上的餅，指明主進到我們裏面作我們生命的供應，然後這餅成爲我們，食物成爲我們，而我們成爲餅—林前十17。

林前10:17 因着只有一個餅，我們雖多，還是一個身體，因我們都分受這一個餅。

2 我們不只與我們所喫、消化並吸收的食物有生機的聯結，更與我們所吸收到裏面的食物調和：

a 同樣的，當我們以基督作我們的食物，我們就與祂調和—約六53~57。

約6:53 耶穌說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你們若不喫人子的肉，不喝人子的血，就沒有生命在你們裏面。

約6:54 喫我肉喝我血的人，就有永遠的生命，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。

約6:55 我的肉是真正的食物，我的血是真正的飲料。

約6:56 喫我肉喝我血的人，就住在我裏面，我也住在他裏面。

約6:57 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着，照樣，那喫我的人，也要因我活着。

b 喫、消化與吸收食物，都使食物與我們這人產生內在的調和；喫、消化與吸收也包含一種『成了』，因我們所吸收的食物，成了我們的一部分—結三1~3，約六57、63。

結3:1 祂對我說，人子阿，要喫你所得的；要喫這書卷，然後去對以色列家講說。

結3:2 於是我開口，祂就使我喫那書卷。

結3:3 祂又對我說，人子阿，要把我所賜給你的這書卷喫下，充滿你的肚腹。我就喫了，口中覺得其甜如蜜。

約6:57 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着，照樣，那喫我的人，也要因我活着。

約6:63 賜人生命的乃是靈，肉是無益的；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

三 神要我們喫、消化並吸收祂，好使我們在生命、性情、構成、彰顯上成爲神，但無分於神格—一1、14，六57：

約1:1 太初有話，話與神同在，話就是神。
約6:14 眾人看見耶穌所行的神蹟，就說，這真是那要到世上來的申言者。
約6:57 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着，照樣，那喫我的人，也要因我活着。

1 主耶穌是神的糧—生命的糧，活糧，從天上降下來的真糧—32~33、48、51節。

約6:32 耶穌說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不是摩西把那從天上來的糧賜給你們，乃是我父把那從天上來的真糧賜給你們。

約6:33 因為神的糧，就是那從天上降下來賜生命給世人的。

約6:48 我就是生命的糧。

約6:51 我是從天上降下來的活糧，人若喫這糧，就必永遠活着。我所要賜的糧，就是我的肉，為世人的生命所賜的。

2 神要我們消化並吸收祂，使祂能成為我們內在所是的構成成分—53~57節。

約6:53 耶穌說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你們若不喫人子的肉，不喝人子的血，就沒有生命在你們裏面。

約6:54 喫我肉喝我血的人，就有永遠的生命，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。

約6:55 我的肉是真正的食物，我的血是真正的飲料。

約6:56 喫我肉喝我血的人，就住在我裏面，我也住在他裏面。

約6:57 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着，照樣，那喫我的人，也要因我活着。

3 我們就是我們所喫的；因此，我們若喫神作我們的食物，我們就與神成為一，甚至在生命和性情上（但不在神格上）成為神。

四 我們成為諸天之國的實際之路，乃是喫基督作包羅萬有的糧—太十五26~27、32~37：

太15:26 祂回答說，不好拿兒女的餅丟給小狗。

太15:27 婦人說，主阿，是的，就是小狗也喫主人桌子上掉下來的碎渣。

太15:32 耶穌叫祂的門徒來，說，我對這羣眾動了慈心，因為他們同我在一起已經三天，也沒有甚麼喫的了。我不願意叫他們餓着散去，恐怕他們在路上困乏。

太15:33 門徒就對祂說，我們在這曠野，那裏有這麼多的餅，叫這麼多的羣眾喫飽？

太15:34 耶穌對他們說，你們有多少餅？他們說，七個，和幾條小魚。

太15:35 祂就吩咐羣眾坐在地上，

太15:36 拿着這七個餅和幾條魚，祝謝了，擘開，遞給門徒，門徒又遞給羣眾。

太15:37 眾人都喫，並且喫飽了。他們拾起剩下的零碎，裝滿了七筐子。

1 神的經綸不在於外面的事物，乃在於基督進到我們裏面；為此，我們需要喫基督，將祂接受進來—弗三17上，約六57。

弗3:17 使基督藉着信，安家在你們心裏，叫你們在愛裏生根立基，

約6:57 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着，照樣，那喫我的人，也要因我活着。

2 諸天之國的實際就是基督自己—路十七20~21。

路17:20 法利賽人問神的國幾時來到，耶穌回答說，神的國來到，不是觀察得到的；

路17:21 人也不得說，看哪，在這裏，或說，在那裏；因為看哪，神的國就在你們中間。

3 基督作為屬天的君王和國度本身，以祂自己作為食糧，餵養我們而管治我們—太十五26~27：

太15:26 祂回答說，不好拿兒女的餅丟給小狗。

太15:27 婦人說，主阿，是的，就是小狗也喫主人桌子上掉下來的碎渣。

a 我們只有藉着以基督作我們的食糧得着餵養，纔能成為諸天之國的實際—26~27、32~37節。

太15:26 祂回答說，不好拿兒女的餅丟給小狗。

太15:27 婦人說，主阿，是的，就是小狗也喫主人桌子上掉下來的碎渣。

太15:32 耶穌叫祂的門徒來，說，我對這羣眾動了慈心，因為他們同我在一起已經三天，也沒有甚麼喫的了。我不願意叫他們餓着散去，恐怕他們在路上困乏。

太15:33 門徒就對祂說，我們在這曠野，那裏有這麼多的餅，叫這麼多的羣眾喫飽？

太15:34 耶穌對他們說，你們有多少餅？他們說，七個，和幾條小魚。

太15:35 祂就吩咐羣眾坐在地上，

太15:36 拿着這七個餅和幾條魚，祝謝了，擘開，遞給門徒，門徒又遞給羣眾。

太15:37 眾人都喫，並且喫飽了。他們拾起剩下的零碎，裝滿了七筐子。

b 我們越喫基督作包羅萬有的食物，君尊的成分就越構成到我們裏面，成為我們裏面管治的元素，使我們成為基督的擴增，作諸天之國的實際—但二34、35下、44~45。

但2:34 你觀看，見有一塊非人手鑿出來的石頭，打在這像半鐵半泥的腳上，把腳砸碎。

但2:35 於是鐵、泥、銅、銀、金，都一同砸得粉碎，成如夏天禾場上的糠粃，被風吹散，無處可尋。打碎這像的石頭，變成一座大山，充滿全地。

但2:44 當那列王在位的日子，天上的神必興起一國，永不敗滅，國權也不留歸別民，卻要打碎滅絕那一切國；這國必存到永遠。

但2:45 你既看見非人手鑿出來的一塊石頭，從山而出，打碎鐵、銅、泥、銀、金，那就是至大的神把後來必發生的事給王指明。這夢準是這樣，這講解也是可信的。

4 藉着喫君尊的基督這包羅萬有的糧，我們裏面就得了潔淨—太二三25~

27，十五1~2、18、20、26~27：

太23:25 假冒為善的經學家和法利賽人，你們有禍了！因為你們潔淨杯盤的外面，裏面卻盛滿了勒索和放蕩。

太23:26 瞎眼的法利賽人，你先潔淨杯盤的裏面，好叫外面也乾淨了。

太23:27 假冒為善的經學家和法利賽人，你們有禍了！因為你們好像粉飾的墳墓，外面顯得美觀，裏面卻滿了死人的骨頭，和一切的污穢。

太15:1 那時，有法利賽人和經學家從耶路撒冷來到耶穌跟前，說，

太15:2 你的門徒為甚麼違犯古人的傳統？因為他們喫飯的時候不洗手。

太15:18 惟獨出口的，是從心裏發出來的，那纔污穢人。

太15:20 這些都是污穢人的；至於不洗手喫飯，卻不污穢人。

太15:26 祂回答說，不好拿兒女的餅丟給小狗。

太15:27 婦人說，主阿，是的，就是小狗也喫主人桌子上掉下來的碎渣。

a 我們內裏的所是要得着潔淨，就必須有東西進到我們裏面，而惟有藉着喫，這事纔能發生—二三25~27。

太23:25 假冒為善的經學家和法利賽人，你們有禍了！因為你們潔淨杯盤的外面，裏面卻盛滿了勒索和放蕩。

太23:26 瞎眼的法利賽人，你先潔淨杯盤的裏面，好叫外面也乾淨了。

太23:27 假冒為善的經學家和法利賽人，你們有禍了！因為你們好像粉飾的墳墓，外面顯得美觀，裏面卻滿了死人的骨頭，和一切的污穢。

b 基督是我們的食物，是最好的潔淨元素；祂洗淨我們裏面的所是，我們藉此經歷我們的性情得洗淨。

c 我們都需要從主而來裏面的潔淨，就是因着喫耶穌而有的潔淨。

五 喫耶穌是得勝的祕訣；成為得勝者惟一的路乃是喫耶穌—啓二7、17，三20，約六57。

啓2:7 那靈向眾召會所說的話，凡有耳的，就應當聽。得勝的，我必將神樂園中生命樹的果子賜給他喫。

啓2:17 那靈向眾召會所說的話，凡有耳的，就應當聽。得勝的，我必將那隱藏的嗎哪賜給他，並賜他一塊白石，上面寫着新名，除了那領受的以外，沒有人認識。

啓3:20 看哪，我站在門外叩門；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，我要進到他那裏，我與他，他與我要一同坐席。

約6:57 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着，照樣，那喫我的人，也要因我活着。

六 利未記十一章說到死亡是聯於飲食的，這指明我們的飲食，我們的喫，乃是一件生死攸關的事—2~4、9、24~25、39、47節。

利11:2 你們要對以色列人說，地上一切走獸中，你們可以喫的活物乃是這些：

利11:3 凡分蹄，就是蹄裂兩瓣，並且反芻的走獸，你們都可以喫。

- 利11:4 但那反芻或分蹄之中不可喫的乃是這些：駱駝，因為反芻卻不分蹄，對你們就不潔淨；
- 利11:9 水中可喫的乃是這些：凡在水裏，無論在海裏或河裏，有鱗有鱗的，你們都可以喫。
- 利11:24 這些都能使你們不潔淨；凡觸着牠們屍體的，必不潔淨到晚上。
- 利11:25 凡拿了屍體任何一部分的，就要洗衣服，並且不潔淨到晚上。
- 利11:39 你們可喫的走獸若是死了，有人觸着牠的屍體，必不潔淨到晚上；
- 利11:47 要把潔淨的和不可喫的，不可喫的和不可喫的活物，都分別出來。

貳 利未記十一章與死亡非常有關—24~25、27節下~28節上：

- 利11:24 這些都能使你們不潔淨；凡觸着牠們屍體的，必不潔淨到晚上。
- 利11:25 凡拿了屍體任何一部分的，就要洗衣服，並且不潔淨到晚上。
- 利11:27 凡四足的走獸，用掌行走的，對你們是不潔淨的；凡觸着牠們屍體的，必不潔淨到晚上。
- 利11:28 拿了牠們屍體的，就要洗衣服，並且不潔淨到晚上；這些對你們是不潔淨的。

一 死是神所憎惡的；在神眼中，死亡乃是最醜惡的，生命是最寶貴的—羅五10、12、17，約十10下，十一25。

- 羅5:10 因為我們作仇敵的時候，且藉着神兒子的死得與神和好，既已和好，就更要在他生命裏得救了。
- 羅5:12 這就如罪是藉着一人入了世界，死又是藉着罪來的，於是死就遍及眾人，因為眾人都犯了罪。
- 羅5:17 若因一人的過犯，死就藉着這一人作了王，那些受洋溢之恩，並洋溢之義恩賜的，就更要藉着耶穌基督一人，在生命中作王了。
- 約10:10 賊來了，無非是要偷竊、殺害、毀壞；我來了，是要叫羊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。
- 約11:25 耶穌對她說，我是復活，我是生命；信入我的人，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；

二 自伊甸園開始，神與撒但的爭執一直是在死亡與生命這個問題上—創二9、16~17，三22，約五25，羅六9~10，林前十五26、54~55。

- 創2:9 耶和華神使各樣的樹從地裏長出來，可以悅人的眼目，也好作食物；園子當中有生命樹，還有善惡知識樹。
- 創2:16 耶和華神吩咐那人說，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，你可以隨意喫，
- 創2:17 只是善惡知識樹上的果子，你不可喫，因為你喫的日子必定死。
- 創3:22 耶和華神說，那人已經與我們相似，知道善惡；現在恐怕他伸手又摘生命樹的果子喫，就永遠活着。
- 約5:25 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時候將到，如今就是了，死人要聽見神兒子的聲音，聽見的人就要活了。
- 羅6:9 知道基督既從死人中復活，就不再死，死也不再作主管轄祂了。
- 羅6:10 因為祂死，是一次永遠的向罪死了；祂活，是向神活着。
- 林前15:26 最後所廢除的仇敵，就是死，
- 林前15:54 幾時這必朽壞的穿上不朽壞，這必死的穿上不死，經上所記『死被吞滅而致成得勝』的話，就應驗了。
- 林前15:55 死阿，你的得勝在那裏？死阿，你的毒刺在那裏？

三 根據聖經，死比罪更玷污人、更可憎—利十一31：

利11:31 這些爬物對你們都是不潔淨的；在它們死後，凡觸着它們的，必不潔淨到晚上。

1 藉着贖愆祭，一切的罪都可立即得赦免，但是凡觸着動物屍體的，必不潔淨到晚上—24~25、27下~28上、31下~32、39~40節。

利11:24 這些都能使你們不潔淨；凡觸着它們屍體的，必不潔淨到晚上。

利11:25 凡拿了屍體任何一部分的，就要洗衣服，並且不潔淨到晚上。

利11:27 凡四足的走獸，用掌行走的，對你們是不潔淨的；凡觸着它們屍體的，必不潔淨到晚上。

利11:28 拿了它們屍體的，就要洗衣服，並且不潔淨到晚上；這些對你們是不潔淨的。

利11:31 這些爬物對你們都是不潔淨的；在它們死後，凡觸着它們的，必不潔淨到晚上。

利11:32 其中死了的，掉在甚麼東西上，這東西就不潔淨，無論是木器、衣服、皮子、口袋，不拘是作甚麼工用的物件，都必須放在水中，必不潔淨到晚上，到晚上纔潔淨了。

利11:39 你們可喫的走獸若是死了，有人觸着它的屍體，必不潔淨到晚上；

利11:40 有人喫了那屍體，就要洗衣服，並且不潔淨到晚上；拿了那屍體的，也要洗衣服，並且不潔淨到晚上。

2 我們向神認罪之後，我們的罪立即蒙神赦免（約壹一9），但我們要從屬靈死亡的玷污得潔淨，卻需要一段時間—民十九9、11。

約壹1:9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

民19:9 要有一個潔淨的人收起母牛灰，放在營外潔淨的地方，為以色列人會眾留着，用以作除污穢的水；這是贖罪祭。

民19:11 觸着人死屍的，就必不潔淨七天。

四 死是極大的能力；除了神以外，死是宇宙中最大的能力—來二14~15，約一1、4，十一25。

來2:14 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祂也照樣親自分於血肉之體，為要藉着死，廢除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，

來2:15 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受挾於奴役的人。

約1:1 太初有話，話與神同在，話就是神。

約1:4 生命在祂裏面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。

約11:25 耶穌對她說，我是復活，我是生命；信入我的人，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；

五 死和魔鬼是相聯合夥的—來二14~15：

來2:14 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祂也照樣親自分於血肉之體，為要藉着死，廢除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，

來2:15 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受挾於奴役的人。

1 魔鬼既是神的仇敵，死也是神的仇敵。

2 死是神最末了所要廢掉的仇敵—林前十五26。

林前15:26 最後所廢除的仇敵，就是死，

六 對召會的攻擊是來自於陰間的門，來自於死—太十六18：

太16:18 我還告訴你，你是彼得，我要把我的召會建造在這磐石上，陰間的門不能勝過她。

1 撒但所用以攻擊召會的終極兵器乃是死。

2 惟有基督的生命並出自於基督生命的，必勝過陰間的門—約十一25。

約11:25 耶穌對她說，我是復活，我是生命；信入我的人，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；

3 神乃是要召會彰顯出基督的生命來，所以召會必須滿了生命—羅五10、17、21，六4，八2、6、10~11，十二4~5，十六1、4。

羅5:10 因為我們作仇敵的時候，且藉着神兒子的死得與神和好，既已和好，就更要在祂的生命裏得救了。

羅5:17 若因一人的過犯，死就藉着這一人作了王，那些受洋溢之恩，並洋溢之義恩賜的，就更藉着耶穌基督一人，在生命中作王了。

羅5:21 使罪怎樣在死中作王，恩典也照樣藉着義作王，叫人藉着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永遠的生命。

羅6:4 所以我們藉着浸入死，和祂一同埋葬，好叫我們在生命的新樣中生活行動，像基督藉着父的榮耀，從死人中復活一樣。

羅8:2 因為生命之靈的律，在基督耶穌裏已經釋放了我，使我脫離了罪與死的律。

羅8:6 因為心思置於肉體，就是死；心思置於靈，乃是生命平安。

羅8:10 但基督若在你們裏面，身體固然因罪是死的，靈卻因義是生命。

羅8:11 然而那叫耶穌從死人中復活者的靈，若住在你們裏面，那叫基督從死人中復活的，也必藉着祂住在你們裏面的靈，賜生命給你們必死的身體。

羅12:4 正如我們一個身體上有好些肢體，但肢體不都有一樣的功用；

羅12:5 我們這許多人，在基督裏是一個身體，並且各個互相作肢體，也是如此。

羅16:1 我向你們推薦我們的姊妹非比，她是在堅革哩的召會的女執事，

羅16:4 他們為我的性命，將自己的頸項置於度外，不但我感謝他們，就是外邦的眾召會也感謝他們；

4 憑我們自己，我們不可能勝過死，因為撒但已經把死注入我們裏面；惟一能勝過死的，乃是主耶穌基督—五12，七24，啓一17~18，林前十五22。

羅5:12 這就如罪是藉着一人入了世界，死又是藉着罪來的，於是死就遍及眾人，因為眾人都犯了罪。

羅7:24 我是個苦惱的人！誰要救我脫離那屬這死的身體？

啓1:17 我一看見，就仆倒在祂腳前，像死了一樣。祂用右手按着我說，不要懼怕；我是首先的，我是末後的，

啓1:18 又是那活着的；我曾死過，看哪，現在又活了，直活到永永遠遠，並且拿着死亡和陰間的鑰匙。

林前15:22 因為在亞當裏眾人都死了，照樣，在基督裏眾人都要活過來。

七 基督在十字架上嘗了死味，廢除了魔鬼，並且把死廢掉—來二9、14~15，提後一10：

來2:9 惟獨看見耶穌得了榮耀尊貴為冠冕，祂為着受死的苦，成為比天使微小一點的，好叫祂因着神的恩，為樣樣嘗到死味。

來2:14 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祂也照樣親自分於血肉之體，為要藉着死，廢除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，

來2:15 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受挾於奴役的人。

提後1:10 但如今藉着我們救主基督耶穌的顯現，纔顯明出來。祂已經把死廢掉，藉着福音將生命和不朽壞照耀出來；

1 主耶穌嘗了死味，不僅是為着人，也是為着神所造的每樣東西；藉此使神能在基督裏叫萬有與祂自己和好—來二9，西一20。

來2:9 惟獨看見耶穌得了榮耀尊貴為冠冕，祂為着受死的苦，成為比天使微小一點的，好叫祂因着神的恩，為樣樣嘗到死味。

西1:20 並且藉着祂在十字架上的血，成就了和平，便藉着祂叫萬有，無論是在地上的或是在諸天之上的，都與自己和好了。

2 基督藉着祂在十字架上的死，廢除了那掌死權的魔鬼，並釋放那些因怕死而受挾於奴役的人—來二14~15：

來2:14 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祂也照樣親自分於血肉之體，為要藉着死，廢除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，

來2:15 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受挾於奴役的人。

a 神的兒子成為肉體，好在十字架上藉着死，廢除在人肉體裏的魔鬼；這是要將撒但廢掉，使他歸於無有—創三15，加四4，約三14，來二14，林前二6。

創3:15 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為仇，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；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，你要傷他的腳跟。

加4:4 及至時候滿足，神就差出祂的兒子，由女子所生，且生在律法以下，

約3:14 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，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，

來2:14 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祂也照樣親自分於血肉之體，為要藉着死，廢除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，

林前2:6 然而在長成的人中，我們也講智慧，但不是這世代的智慧，也不是這世代有權有位正被廢掉之人的智慧。

b 主既廢除了那掌死權的魔鬼，就釋放我們這些因怕死而受挾於奴役的人—來二15：

來2:15 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受挾於奴役的人。

一 從前死作王管轄我們（羅五14），我們因怕死而一直在其奴役之下。

羅5:14 然而從亞當到摩西，死就作了王，連那些不照亞當過犯樣式犯罪的，也在它的權下；亞當乃是那以後要來者的豫像。

二 主既廢除了魔鬼，現今我們就不再怕死，並從死的奴役下得了釋放—來二15。

來2:15 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受挾於奴役的人。

3 基督藉着祂在十字架上的工作，把死廢掉—提後一10：

提後1:10 但如今藉着我們救主基督耶穌的顯現，纔顯明出來。祂已經把死廢掉，藉着福音將生命和不朽壞照耀出來；

a 基督藉着祂那廢除魔鬼的死，叫死歸於無有。

b 把死廢掉，意思不是把死除去，乃是使其無效；死乃是在被扔到火湖裏時纔被除去—啓二十14。

啓20:14 死亡和陰間也被扔在火湖裏，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。

c 雖然死還沒有被除去，然而藉着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，死已被廢掉，乃是事實—提後一10。

提後1:10 但如今藉着我們救主基督耶穌的顯現，纔顯明出來。祂已經把死廢掉，藉着福音將生命和不朽壞照耀出來；

八 主耶穌藉着祂的復活，勝過了死，衝破了死—徒二24，啓一17~18：

徒2:24 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除，叫祂復活了，因為祂不能被死拘禁。

啓1:17 我一看見，就仆倒在祂腳前，像死了一樣。祂用右手按着我說，不要懼怕；我是首先的，我是末後的，

啓1:18 又是那活着的；我曾死過，看哪，現在又活了，直活到永永遠遠，並且拿着死亡和陰間的鑰匙。

1 魔鬼最後所用來對付主耶穌的就是死：

a 基督來應付這個掌死權的仇敵—來二14。

來2:14 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祂也照樣親自分於血肉之體，為要藉着死，廢除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，

b 主耶穌不逃避死，因為祂不怕死，知道祂會勝過死。

c 主將自己交於死，死卻無法扣住祂，反而被祂擊敗，祂就從死裏復活了—徒二24。

徒2:24 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除，叫祂復活了，因為祂不能被死拘禁。

2 死不能拘禁主，墳墓不能限制祂，陰間不能扣留祂，祂復活了；復活就是勝過死—啓一17~18。

啓1:17 我一看見，就仆倒在祂腳前，像死了一樣。祂用右手按着我說，不要懼怕；我是首先的，我是末後的，

啓1:18 又是那活着的；我曾死過，看哪，現在又活了，直活到永永遠遠，並且拿着死亡和陰間的鑰匙。

九 因着復活的基督作為賜生命的靈住在我們裏面，我們就能在生命中作王勝過死；神聖的生命使我們登寶座作王，在生命中掌權勝過死—林前十五45下，羅八10，五17。

林前15:45 經上也是這樣記着：『首先的人亞當成了活的魂』；末後的亞當成了賜生命的靈。

羅8:10 但基督若在你們裏面，身體固然因罪是死的，靈卻因義是生命。

羅5:17 若因一人的過犯，死就藉着這一人作了王，那些受洋溢之恩，並洋溢之義恩賜的，就更要藉着耶穌基督一人，在生命中作王了。

十 為着建造基督的身體，我們需要供應生命；我們經歷並享受內裏復活的生命，然後我們也需要藉着成為管道供應這生命，讓這生命能流到身體別的肢體裏—約壹五11~12、16，林後四10~12。

約壹5:11 這見證就是神賜給我們永遠的生命，這生命也是在祂兒子裏面。

約壹5:12 人有了神的兒子，就有生命；沒有神的兒子，就沒有生命。

約壹5:16 人若看見他的弟兄犯了不至於死的罪，就當為他祈求，將生命賜給他，就是給那些犯了不至於死之罪的。有至於死的罪，我不說當為那罪祈求。

林後4:10 身體上常帶着耶穌的治死，使耶穌的生命也顯明在我們的身體上。

林後4:11 因為我們這活着的人，是常為耶穌被交於死，使耶穌的生命，也在我們這必死的肉身上顯明出來。

林後4:12 這樣，死是在我們身上發動，生命卻在你們身上發動。